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李速羚

電話：03-3322101#7523

傳真：03-3367101

電子信箱：062119@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7月25日

發文字號：桃教中字第105005629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報名表及實施計畫(0056290A00_ATTCH3.pdf、0056290A00_ATTCH1.pdf、0056290A00_ATTCH2.pdf)

主旨：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函請推薦「106年國中教育會考數學科非選擇題評閱工作」儲備評閱委員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5年7月18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50079697號函辦理。
- 二、旨揭儲備評閱委員共計460名，本市培訓名額分配計45名。請優先推薦已參與105年教育會考數學非選評閱工作之教師。經評選為106年教育會考數學非選擇題評閱委員者，須全程參與教育會考數學非選評閱工作並參與2階段各1場次培訓會，第1階段訂於105年11月舉辦，第2階段將於106年2月至3月間舉辦，每場次為期1天，相關實施計畫如附件。
- 三、為維持閱卷公正性，直系親屬為應屆考生之教師，不得報名參加。



四、旨揭報名方式如下：

- (一)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05年9月14日中午12時止。
- (二)報名窗口：請各校統一由一名教師擔任聯絡人協助學校數學教師(含退休教師)報名作業。
- (三)報名方法：請學校聯絡人協助教師填妥附件之報名表，傳真至(02)8601-8910，並電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測中心承辦人周小姐(02)7714-8576確認，始完成報名程序。
- (四)錄取通知：報名錄取者將於會前寄發行前通知，未接獲通知者，請勿逕自前往參加。

五、旨揭研習會係為配合國中教育會考實施，提升在職教師之評量觀念與命題技術並網羅命題教師，爰於104年10月23日(星期五)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本部圖書館校區辦理，相關命題研習計畫請參閱附件。

六、貴校教師參加旨揭研習經學校同意核予公假及課務排代，所遺課務得依規定聘請代課教師並得支領代課鐘點，由學校預算—用人費用—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兼職人員酬金項下支應，倘有不足再行由本局補助。

七、另參與培訓會之交通補助費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測中心依相關規定核支；正式閱卷期間之代課費及交通補助費，由106年國中教育會考試務會依相關規定支給。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本市各市立高中

副本：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

